

##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上市辅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广东证监局下发的《广东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编号：[2023]30号）。因未能如期完成辅导验收，经评估原上市工作计划无法如期达成，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3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并于2024年3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北交所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终止该次申请北交所上市后，公司目前仍处于北交所上市辅导阶段。

鉴于公司股东股权冻结事项长期未获有效解决途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终止本次上市辅导工作。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辅导券商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终止上市辅导手续。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上市辅导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办理终止上市辅导手续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2日